



三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绍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2024年辅警服装采购项目（重招）（招标编号：ZJXSC-2024-068-1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男冬外套、女冬外套、女冬西服、女春秋西服、男春秋西服、男加厚半高领羊毛衫、男长袖衬衣、男短袖衬衣、女长袖衬衣、女短袖衬衣、男春秋执勤服、男冬执勤服、男圆领短袖T恤、丝巾、口哨、太阳镜、男V领羊毛衫、女V领羊毛衫、女夏裤、女短裙、马夹、领带、领带夹、单裤（冬）、单裤（春秋）、男夏季短袖执勤服、男夏季长袖执勤服、女短袖圆领棉T恤、男丝光棉长袖T恤、男丝光棉短袖T恤、圆领羊毛衫（澳毛）、夏裤、夏大檐帽、冬大檐帽、警用领带、警用领带夹、辅警冬执勤服内胆、V领羊毛衫（男、女）、单裤（冬）、单裤（春秋）、薄型警用袜、警用袜、交警式雨衣、反光背心、白色外腰带、白针织手套、皮带、皮手套、体能训练服（夏）、女单皮鞋、女棉皮鞋、女皮凉鞋、男单皮鞋、警用棉皮靴、警用男单皮鞋、警用皮凉鞋、男长筒雨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恒睿警保安全器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396.81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0.118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浙江恒睿警保安全器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12日

